

联合国维和行动转变动因探析

荣 琨

同济大学 上海市 200092

摘 要: 人们一般将联合国安理会的维和行动划分为两个时期,即以“维持和平”为任务的第一代维和行动,以及“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并行的第二代维和行动。是何种因素促使了维和行动的演变?本文从角色理论视角出发,通过分析安理会在国际维和中的角色与维和行动的深层联系,揭示两代维和行动特点转变的动因。

关键词: 联合国; 维和行动; 角色理论

1. 引言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指联合国安理会或大会通过决议创建的、并由秘书长指挥的、使用武装和非武装的军事人员包括警察部队和文职人员、从事解决国际冲突、维持国际和平的一种行动。

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发展过程可划分为两个时期。第一时期是 1948 年第一次维和行动至 1987 年美苏关系全面缓和以前,即第一代维和行动或传统型维和行动。第二时期是 1987 年至今,即第二代维和行动或复合型维和行动。两个时期的维和行动,无论是规模还是效力都有所不同,而其中最明显的转变便是,第二代维和行动实现了从维持和平到更多元的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及建设和平的跨越。

综上,本文提出了研究问题:是什么导致了联合国维和行动发生了由第一代维持和平向第二代建设和平的转变?同时,本文给出了对应假设:在两个时期中,联合国安理会角色的变化导致了其角色实践即维和行动的调整。

2. 角色理论视角下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转变

2.1 联合国安理会的维和行动

2.1.1 第一代维和行动

第一代维和行动时期指 1948 年至 1987 年,这段时间联合国共开展了 13 次维和行动,具体而言,这一时期又可被划分为三个阶段。

1948 年至 1956 年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初创阶段,这一阶段的维和行动仅限于派遣军事观察员,以监督冲突各方执行和遵守全面停战协定的情况,并观察和报告违反安理会停火要求的行动,真正的“维持和平”并没有进行,但这一阶段为后续其他维和行动的任务区提供了经验丰富的

维和人员。

1956 至 1977 年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发展阶段,这一阶段恰逢二战后民族独立运动风起云涌,维和行动快速发展以应对去殖民化过程中爆发的冲突。一方面,维和行动的数量规模增长,另一方面,维和行动为解决特定问题在多个方面有所创新,开始转变为真正意义上的“维持和平”。

第三阶段为 1977 至 1987 年,联合国维和行动陷入停滞。这是由于这一时期爆发的冲突规模相对较小,加之美苏对抗导致安理会通过的诸多决议都无法转化为实际行动。

2.1.2 第二代维和行动

20 世纪 80 年代末以来,联合国维和行动进入第二代时期。第二代维和行动出现了一些新特点。

首先,维和行动的数量得到显著增加,维和部队规模有所扩大。联合国自 1948 年以来共部署了 71 次维和行动,其中仅有 14 次是于第一代维和行动时期开展,其余 57 次均为自 1988 年以来开展。在部队规模方面,第一代维和部队规模最大的仅有六千多人,第二代则增加到了两万余人。

其次,第二代维和行动的任务与形式愈发多元化。第一代维和行动很少涉及国家内部事务,第二代维和行动的职能则发生转变,由传统的单纯防止冲突、监督停火等职责,扩大到监管大选、保护平民活动、恢复经济等综合性任务。此外,第二代维和行动在形式上还出现了人道主义救助团、民事警察特派团等新型组成部分。

最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参与主体越发多样化。越来越多的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跨国公司参与到了维和行动中。

2.2 联合国安理会在国际维和中的角色

在上述两个时期,联合国维和行动的特点发生了显著变

化,而回顾联合国安理会的发展历程,不难发现在两个阶段中,联合国安理会在保障国际和平中的角色也发生了改变。本文以角色理论为分析框架,通过联合国安理会对于维和行动的相关宗旨、规章制度等,对安理会的自我角色定位作出界定,并由结合来自成员国的他者角色规定,综合判定联合国安理会在两代维和行动中的具体角色。

2.2.1 第一代维和行动时期联合国安理会的角色

第一代维和行动时期,在自我角色定位层面,下列因素成为重要的界定来源。从法律规定来看,联合国安理会对于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侵略行为作出正式决定之前,安理会可采取“临时办法”,以防止冲突局势的发展。就核心原则而言,安理会批准的维和行动需在三原则的指导下展开,即同意、中立、最少使用武力。在目标设计上,这一时期安理会派遣维和部队的目标更多是监督停火协定和非军事化区域,在冲突各方中建立信任关系从而推进和平进程。而在决策程序方面,安理会与联合国大会共同作出相关决议。

他者角色规定主要由以下因素界定。这一时期正值由于美苏冷战,安理会所推行的维和行动并未得到大多数国家的推崇。一方面,各国的参与度不高。美苏两大国基本上不参与维和行动,只有加拿大、伊朗等中小国家参加,德、日更是与维和行动无缘。另一方面,安理会维和行动的效力难以得到各国认可。在两大阵营对垒的背景下,地区冲突往往卷入复杂的对抗之中,安理会的维和行动局限于调解协商,冲突各方比起安理会更为依赖大国的介入。

综合以上因素,这一时期联合国安理会的自我角色定位可以总结为:国际维和方面具有合法性的重要主体,在维和行动的实施上具有一定主导权,但仅起到监督协调的作用。而联合国成员国对于安理会的他者角色规定为:国际维和中效力较为边缘化的参与者。而在安理会自我角色定位与他者角色规定综合作用下,第一代维和行动时期,联合国安理会在国际维和中的身份偏向于统筹协调者与参与者。

2.2.2 第二代维和行动时期联合国安理会的角色

在第二代维和行动时期,联合国安理会的角色作出了一些调整,在自我角色定位层面,主要影响因素如下。在核心原则方面,80年代后,随着维和行动数量的增加,之前的原则也开始发生了变化。就同意原则而言,尽管维和人员仍需要获得东道国政府的同意才可进行部署,但在实际操作时,并不是总能获得所有冲突方的同意;中立原则也有所变

化,维和人员更偏向于裁判的角色;最少使用武力原则也扩大为联合国维和人员可以使用武力来保护任务的进行。随着冷战走向终结,安理会给予维和行动的目标也发生改变。维和行动常被用于帮助东道国建立广泛意义上的自由的民主的政党、自由的市民社会,甚至市场经济等。在决策程序方面,冷战后,安理会成为唯一作出决议的机构。

这一时期安理会的他者角色规定有很大程度的变化。冷战后,相关国家对维和行动的参与度空前增加。联合国安理会成为大国为进行危机管理进行合作的重要途径,多边参与危机管理提供了一个协商的场合以及法律上的程序。甚至有一些国家通过改变旧有宪法的限制性规定,或赋予宪法条例更宽泛的解读以参与到联合国维和行动中来。但相对的,由于许多国家都把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作为获取安全利益的重要手段,这在某种程度上使联合国安理会在维和行动中的主导作用受到侵害。

由此可见,这一时期,安理会能够通过维和行动的部署施加影响,使得其在国际维和上的自我角色定位渐渐转变为管理者。而他者定位方面,各国对于安理会维和行动的参与强化了其管理者定位。但与此同时,大国的干预行为又使得安理会无法成为国际维和中唯一的主导者。综上,这一时期联合国安理会的角色倾向于国际维和的共同管理者。

2.3 角色理论视角下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演变及动因

从角色理论视角分析,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转变实则是联合国安理会角色调整的结果。冷战后,国际冲突形势变化,出于管控国际冲突的需要,安理会的主导性增强。各国基于自身利益考量,纷纷积极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这使得安理会在国际维和中的权威性与合法性得以增强,进而拥有了一定的强制效力。

随着时间推移,安理会的自我角色定位与他者角色规定发生了显著变化。其角色从维和之初的统筹协调者、参与者,逐渐向组织者、共同管理者方向转变。当安理会扮演统筹协调者与参与者角色时,其对外政策角色表演,即联合国维和行动,更多地体现为协调与监督,主要发挥“维持和平”的作用。而当安理会角色转变为组织者与共同管理者时,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效力更强,作用形式更为多样,政治化特性也更加明显。这使得维和行动在“维持和平”之外,还呈现出“建设和平”的特性,从而实现了从第一代维和行动到第二代维和行动的转变。

3. 结论

通过角色理论的视角对联合国维和行动转变的动因进行分析,我们能够得出,联合国维和行动是由于联合国安理会在两个时期的身份转变,而随之呈现出不同特点。

在 1948 年至 1987 年,安理会在国际维和中的角色为统筹协调者与参与者,故其对外政策角色表演体现为监督停火、参与调停等,维和行动表现为“维持和平”。而自 1987 年以来,安理会角色变化为组织者与共同管理者,其对外政策角色表演扩大到监管大选、进行行政管理、恢复法治建设等综合性任务,维和行动表现为“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的双重特点。

参考文献:

- [1] Kalevi Holsti. National Role Conceptions in the Study of Foreign Policy[J].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1970, (14).
- [2] Abbott K W. Hard and Soft Law in International Governance[J]. Social Science Electronic publishing, 2000, 54(3): 421-456
- [3] garrel Dr. UN peacekeeping mechanism is analysed [J]. Journal of law and society, 2016 (26) : 22-23.
- [4] 伍建华, 王樱惠. 21 世纪的联合国维和行动: 环境、任务与挑战 [J]. 武警学院学报, 2020, 36(05): 22-29.
- [5] 张逸潇. 大国政治意愿对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影响 [J]. 武警学院学报, 2015, 31(11): 26-30.
- [6] 陈世跃. 浅析联合国维和行动 [J]. 国际关系学院学报, 2001, (01): 17-22.
- [7] 黄仁伟. 冷战后联合国维和机制改革的影响及其与国家主权的冲突 [J]. 上海社会科学院学术季刊, 1995, (04): 66-74.
- [8] 方华. 联合国维和的原则与机制 [J]. 国际研究参考, 2013, (11): 8-14.
- [9] 郭丹妮. 浅析联合国维和行动面临的几个问题 [J]. 法制与社会, 2012, (28): 173-174. DOI: 10.19387/j.cnki.1009-0592.2012.28.092.
- [10] 贺月泓. 浅析当今联合国维和行动发展现状与展望 [J]. 法制与社会, 2012, (23): 129-130. DOI: 10.19387/j.cnki.1009-0592.2012.23.069.
- [11] 薛磊. 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新发展: 从维持和平走向建设和平 [J]. 国际展望, 2010, (03): 49-59+7. DOI: 10.13851/j.cnki.gjzw.2010.03.003.